

入广州中心仓货物品牌申报要求的温馨提示

尊敬的客户：

为了规范品牌申报，提升通关效率，请如实申报商品品牌，涉及到以下品牌类型的都需在提交报关资料时同时上传品牌授权书，且品牌授权书一定要授权到报关单上的境内收发货人（经营单位）。

- 1、只要是知识产权网有备案的品牌，无论是否是备案核定使用商品类型的。
- 2、申报的品牌未能在海关知识产权网查询到，但品牌是国际知名品牌或是国内外奢侈品品牌、以及大型赛事商标等的。
- 3、申报产品带有的图案是国际知名商标的。
- 4、上述需提供授权书的产品类型还包括外包装材料，例如外箱，纸盒，胶带，标签等。

品牌授权的三种方式：

- 1、提供纸质的品牌授权书。
- 2、提供海关知识产权网备案截图。
- 3、提供其在海关知识产权网备案的授权号，该授权号需录入在报关单上进行申报。

海关知识产权保护备案网址

(<http://202.127.48.145:8888/zscq/search/jsp/vBrandSearchIndex.jsp>)

备注：

1. 货物有品牌的，不管有没有海关知识产权备案，需如实申报
2. 外包装型号、实物型号需与报关单申报一致
3. 目的国、目的港、货物的申报要素等信息需如实申报